

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0年8月18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勤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 7 票，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3）及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 7 票，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，2020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4）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 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- 特此公告。

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